

谢冕先生的山乡情缘

马淑琴

谢冕先生是北京大学教授、北京大学中国诗歌研究院名誉院长（原院长）、著名诗歌理论家、当代中国诗歌界泰斗。这样一位声名显赫、令人敬仰的诗界名流，却与北京西部门头沟山乡有着一段特殊情缘。

最初发现“缘”之线索是读先生怀念曾任《诗刊》主编的门头沟籍诗人张志民的文章。文中说：“京西一带山水壮丽辉煌，培养那里的人质朴、善良而又豪爽的性格，张志民的一颗诗心，就是百花山的精魂所熔铸。”文章介绍张志民的家乡是“斋堂川中的张家村，是重峦叠嶂中的一座美丽而艰苦的小山村。”还说“有一个时期我经常去张志民的家乡，那一带路径我很熟悉：出西直门往西，乘京张线座落会。座谈会由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王光明主持，时任北京大学中国诗歌研究院院长的谢冕先生最先致辞。

所致之“词”与众不同：“今天大家在这里相聚很快乐，但是我却想起了过去年代的痛苦。”“当年，我曾经在这个地区工作过”。他强调，那是三年困难时期，是一个无法忘怀的“饥饿年代”，“那是一个大饥饿的时代，不是一般的饥饿，而是非常的饥饿。”

谢冕先生用诗性的语言，回顾了当年和这里的乡亲们一起度过灾难岁月的历程，他说：“那时候不知道什么叫粮食。漫长的冬天过去了，我们等待春天的到来，因为春天到来的时候，榆树就开始长榆钱。我写过一首诗叫《救命‘钱’》，因为，榆钱救了我们的命。春天过去，夏天到来，菠菜出来了，一片绿色！我们终于能用菠菜代替粮食。”尽管记忆充满了饥饿与苦难，但这块土地、这片山川，却给这位国家高等学府走出的热血青年留下深沉的热爱、感恩与赞颂。他说：“刚才王光明讲了怎么怀念乡土，我就是怀念这段记忆。感谢这片土地，因为她有榆钱，有菠菜，使得我们能够免于死亡。”

进而讲到特产：“门头沟盛产煤炭，这里的山上都是煤。所以那个漫长的冬天，我们一方面是饥饿，但是还很温暖。这片土地是温暖的，是充满爱心的。”

然后引出诗歌：“我要告诉大家，在饥饿的状态下，我怎么活下去。就是诗歌！诗歌让我在寒夜里生长温暖。我从来不是诗人，但我要告诉大家，在那个时候，一年多时间，我写了许多诗。写过榆钱、柳树、苹果树……写过斋堂川许多漂亮的景物。也就是这些让我觉得生活是美好的，我和斋堂川的乡亲度过了那个灾难的岁月。我们感谢这片土地，感谢诗歌，使得我们在任何艰难的情况下都能活下去。诗歌是温暖！诗歌是甜蜜！诗歌是爱心！”

此时我们知道了，这位著名的诗歌理论家、评论家，首先是诗人，是一位对“乡土与

诗歌”“诗歌与生存”有着深刻理解的诗人。

致辞感动了所有人，随着翻译语音落地，全场响起热烈的掌声。这掌声带着中外诗人从心底迸发出的赞颂与尊崇，带着从心底到眼中的泪花之感动。

先生的致辞成为引领活动的一篇精彩序言，引起强烈的共鸣与共情，外国诗人也发出由衷的感叹。美国诗人艾莉森·艾德勒·汉芝·库克在发言中，动情地讲述了她的乡土给予她人生、生命以及诗歌的深刻影响。

由于参与活动组织与接待等事务，我没能有时间和机会通过向谢冕先生这位直接当事人，了解当年他来此工作的起因和情况，使遗憾一再拖延，长出枝蔓，长成一首朦胧诗。但又不敢，也不忍心轻易打扰这位年逾九十，仍在诗歌领域成果不断，在全国范围的重要诗歌活动频繁出场的诗界大佬。

直到2025年秋，我心怀忐忑给先生发微信，提出拜望请求，先生欣然同意，并约定了时间。

在谢冕先生家里，听先生娓娓道来，讲述他那段刻在生命里的经历，夫人陈素琰教授不时提示与补充。

1960年，于北京大学毕业留校。不久，谢冕等十八名北大干部和教师被派往京西门头沟深山里的斋堂人民公社。工作是落实1959年中央郑州会议制定的《关于人民公社管理体制的若干规定（草案）》提出的“生产队的所有制是公社的主要基础，生产队是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的决定，改“大公社”的体制，刹“一大二公”的共产风”，以及后续提出的“凡是县社调用生产队

的劳力、资材，都要进行清理，如数归还或给予补偿。”的决定。

谢冕被任命为斋堂公社办公室主任，他和同志们一道，在大跃进的亢热之后，紧锣密鼓地落实收缩政策。门头沟全区原有门头沟、大台、斋堂三个大公社，“改制”将大划小，三个变成了十四个。谢冕所在的斋堂公社划分为清水、斋堂、军响三个公社。将公社所有制改成“三级所有，队为基础”，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谢冕每天下乡，到村里访贫问苦，听取村干部和农民的意见，听他们“大鸣大放”发牢骚；把“一大二公”收集农民的财产退回生产队和农民，向农民道歉。退回的财产包括牲口、农具，以及开办大食堂时收集的锅碗瓢盆等生活用品，并不时向区委汇报工作情况。

有限的财产退还，造成无米之炊的大食堂解散……尽管工作是纠“偏”，但“偏”和大自然的报复却给农村酿成饥饿的灾难。

谢冕有时住农民家里，有时住学校，妻子来探亲，就住在斋堂中学的实验室。有一次，他和一所小学的老师住在一起。这位兼校长的老师很热情，又实在无粮可吃，便找来一捆玉米秸，剥去外皮，粉碎成面，蒸窝头招待谢冕。谢冕怀着与民共苦之气概吃下玉米秸窝头，第二天解不下大便，十分痛苦。

上、下清水村之间有段半高台地，上边盖着房子，远望，像茫茫大海中飘着的一只大船，于是，此地名为“汉船”。清水公社机关曾设“汉船”之上，谢冕也曾住在这里。晚上，一天只喝了两碗稀粥的谢冕饿得无法入睡。夜深了，他出屋寻觅，看到墙根有口大缸，掀开盖子，里边腌着大萝卜咸菜。他毫

不犹豫地捞起一个，咬了一口，太咸了，回屋用小刀切碎，在水杯里泡了泡，然后吃掉，才勉强睡下。

收缩、改制之后，情况逐渐好转。公社杀了一头猪，村办酒厂请大家喝酒。喝酒吃肉，谢冕尽情享受这久违的“盛宴”，同时初尝醉的滋味儿。

白天和农民一起劳动，晚上和村民一起开会座谈，认真记下村民的诉求。在白虎头村，晚上散会之后，他住在村书记家，和村书记一起睡在土炕上。刚躺下，身旁鼾声大作，书记口鼻气管一起“拉风箱”，气喘频率紧揪着他的心，一夜没睡。接着发现，山里不少男人都有哮喘病，原因是山里有许多小煤矿，山民下窑挖煤，缺乏劳保患矽肺所致，心里顿生疼痛与惆怅。

谢冕热爱山乡的每一个村庄，更爱这里的人。说起斋堂川南沟，如数家珍：“那条沟里有四个‘达摩’村，分别是达摩庄、上达摩、下达摩和西达摩，再往上走最高处是洪水峪，那是刘恒的外祖家。”接着讲起洪水峪趣事。晚上开会，村书记发言，一个刚结婚不久的女孩儿站在门口听，村书记看她不走，就让她进屋。女孩儿说：“屋里那么多领导开会，我怎么好意思进去。”但仍无离开之意。谢冕觉得有趣，就将场景与人物刻画写进了他记录山乡生活的“札记”。若干年后，札记被北大中文系曹文轩老师看到，发出感叹：“谢冕老师写小说的才华被淹没了……”

三年山乡时光，已融进六十多年的漫长岁月；虽非故乡，却在京西山水种下缕缕乡愁……

旗袍旧梦

杨丽丽

从来没有想过微胖如我，也能遇到心仪的旗袍。那是一件白底蓝碎花的旗袍，淡雅宁静地挂在那里，一朵朵我不知道名字的小碎花，五瓣五瓣地盛开着。给人一种天高云淡、与世无争的感觉，与那些大花朵图案的旗袍相比，显得不食人间烟火。

而我的眼睛也被这件旗袍散发出来的气质所吸引，不自觉地留恋在它的周围，仔细认真地用眼神去抚摸、去赞叹，唯恐毛躁的双手玷污了这超尘脱俗的气质。而售货员显然是个察言观色的能手：“小美女，这件旗袍很不错的，而且只剩下最后一件了，还是大码的，相中了就试试？”我不知道是受到售货员叫我美女的蛊惑，还是我真的对这件旗袍产生了感情，我点点头就接过了那份与世无争的淡雅宁静。

拉好旗袍的拉链，穿着那份淡雅宁静，走出试衣间，我都被镜子里的自己惊艳了一下。本来就白皙的皮肤在这淡蓝色的衬托下更是莹白如玉，恰到好处的身设计，拉长了身高比例，合体的裁剪和舒适的色彩，很好地遮掩了腹部的赘肉，蓬松的头发，简约的装饰，像极了个古代走来的女子，一个淡雅宁静、不张扬、不浮夸的古代女子。

第一次认识旗袍是在电视上看到的大上海十里洋场里，那些本来就很窈窕的女子，穿着或淡雅素洁，或鲜艳浓烈的旗袍一步一摇，体态轻盈地在灯红酒绿里穿梭。万般风情被衣料轻轻勾勒，半隐半露，不媚、不俗。举手投足间，尽是沉淀下来的端庄与雍容。

第一次穿上旗袍是在大婚的时候，是大红的喜袍，分体式样，绣满吉祥纹样，热烈得铺天盖地。镜里的人，薄施粉黛，嘴角盛着满溢的甜蜜与欢喜，是初为人妻的羞怯，亦是滚烫难言的悸动。那一抹鲜红就穿梭在酒泉间，醉了我一生。

“小美女，是不是很漂亮？旗袍是有味道的，你要慢慢地去品。”

售货员见我看得出神很热情地继续推销，“不是每个女子都适合旗袍的，你看多漂亮，穿上立马气质也不一样了。其实每个女子，都该拥有一件属于自己的旗袍，遇见合身的本就难得，这件你穿着正好，现在有优惠，打7折，很是划算。”

售货员说得没错，遇到合适的旗袍是一种机遇，也是一种资格，只是这种资格不是年轻貌美，不是身姿窈窕，而是一种成熟的韵味，一种与生俱来的典雅气质，一种经历了生活洗礼的沉淀，一种收敛的外在与风流内在的相得益彰。当然，还要有恰好相逢的那一件，来成全环肥燕瘦各自的风骨。

旗袍就像每个女子的梦，一个婉约朦胧且美丽的梦。每个女子的一生都会有一件合身的旗袍，来彰显气质和温婉，只是获得的有早有晚，而更多的女子还在寻觅的路上。

旗袍也是苛刻的，它挑剔选择女子的身形，瘦一分则紧张，胖一分则臃肿，真正能穿上并驾驭旗袍的是一种际遇。一种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的际遇。“谢谢，我再看看。”听了售货员热情的推销，再看到1000多元的吊牌价，我即使再喜欢，再爱不释手，穿在身上再漂亮，还是很理智地拒绝了这次消费。

其实，我们所经历的很多事情都有着赤裸裸的诱惑，有着光鲜亮丽的伪装，却不知伪装的危险和厉害。美丽的事物固然可爱，带刺的玫瑰也很危险。面对诱惑，远远避开，才是自保最好的方式。

旗袍之美，美就美在它是一种不能普及的美。其实人生的很多事情就像你寻觅到了一件旗袍，合适、漂亮、惊艳，但是昂贵。离远了是享受，靠近了是折磨。因为不是所有怦然心动，都要尽数占有，有些美好，适合安放于眼底，珍藏于心间。



秋的风情

柳静

老舍在散文《住的梦》中写道：“天堂是什么样子，我不晓得，但是从我的生活经验去判断，北平之秋便是天堂。”

是的，我喜欢秋，更喜欢北京的秋。每当立秋后，北京的天空特别湛蓝、高远、旷达，秋风习习，那一丝丝凉意染黄了树叶。这时候的秋，太阳已经没有了夏日的似火，也没有了毒辣辣的那份浮躁，取而代之的是沉淀、宁静、惬意。

秋天的风情，在于它是一个让人怀念和期待的季节。怀念匆匆而过的上半年从手指间一划而过，回望过往，今年上半年阅读了《人生》《面纱》《纳瓦尔宝典》等7本经典名著，丰盈了自己的精神世界。不知不觉中，时间就在我与古人、经典哲学对话的间隙，悄悄溜走了，日子在琐碎中日复一日地流淌，感觉每天都在复制。但是细细看来，生活在继续，日子却悄然而过，每一天都有细微的不同，仿佛我们也没有辜负每一天的时光。怀念一去不复返的过往，只有好好把握当下的每一天，认真过好每一分钟，才能活出每一天的精彩。

期待秋天的到来，也意味着孩子们要开学了。开学了，就有一种崭新的希望扑面而来。周末闲暇在家，总想着提前为开学做些什么，就把孩子们的书桌整理了一番，打扫了一遍。忙忙碌碌了半天，发现该扔的东西真多，孩子们用过的卷子、草稿纸、作业本，真是一大堆，占据了很大的空间。

我收拾完以后跟孩子们打招呼，让他们再看看还有没有价值高的学习文件，接下来我就要扔出去了。孩子们左挑挑右捡捡，看着带有自己笔迹的卷子和本子，感觉都非常具有纪念意义，舍不得扔呢。

我哈哈大笑起来说道：“人要学会断舍离啊，没用的东西就是垃圾，会占用空间的，你们想想，如果一个人从出生到年老，用过的所有东西都不舍得丢弃的话，那么整个屋子、整个院子都放不下，会给我们的生活带来诸多不便，使得空间越来越狭小。”

听我说完，孩子们就和我开始收拾起来，把无用的物品都扔出去，给房子一个能够呼吸的空间，给新物品腾出一个崭新的环境。忙活半天后，屋子瞬间干净、敞亮了很多，连呼吸都是轻松愉悦的。

由此我想到，我们的人生也是这样，不开心的、不顺心的、不快乐的事就像那些无用的垃圾一样，占据我们的思想空间，它堵塞我们的大脑，牵绊我们前进的步伐，是我们的障碍物。与其烦闷、伤感，不如及时排解，及时丢弃，让大脑进行一番断舍离，把思想上的垃圾统统丢到脑后，除尘迎新，迎着阳光接纳新鲜事物，让快乐和开心陪着我们轻松上路。

淡淡的、旷达的秋季，似有一种豁然开朗的感觉，这真正的内涵在于它成熟的魅力、它的包罗万象、它那崭新的希望，这便是秋的风情。



雨中仙境 韩济民/作

流金岁月

镰刀情怀

张新民

年轻的时候，在我家的屋檐下，总能看到一把挂在墙上的镰刀。它弯弯的刀把非常光滑，锋利的刀头如下弦的月亮。镰刀是个勤快的伙计，你看这把经常使用的镰刀，刀面被磨得锃亮，虽然刀刃有些磨损，但并不妨碍它挥舞自如的功效。那时的社员们对镰刀呵护有加，时不时就磨一磨，好让它保持锋利的状态，如此干起活来才会事半功倍。

镰刀在日常总会寻找荒芜的野草和徒长的树枝来小试身手，而在麦收时，才是镰刀释放自己能量的广阔舞台。面对丰收在望的麦田，镰刀们跃跃欲试，在收割的前一晚，整个生产队都沉浸在收获的喜悦里。一块磨刀石，几把镰刀，霍霍的磨刀声，为农村的夜晚演奏出一首麦收前的交响曲。人们早早安歇，而镰刀默默地养精蓄锐，期待着一场人与麦子的大会战。

麦收的第一天最为兴奋，天光微亮，星辰还在天空闪烁，社员们便已开始在麦田里收获着他们的劳动成果。丰收的麦穗为大地铺满金黄的底色，摇摆的麦浪让苍苍呈现出特有的动感，阵阵的麦香释放出成熟的风韵，挥舞的镰刀展示出社员们忙碌的身影，镰刀正在参与一场大忙前的哨战，那是镰刀最欢快的时刻。

沉甸甸的麦穗，是阳光赋予大地的结晶，挥舞的镰刀与立起的麦捆，演绎着丰收的情景。镰刀搂过来，麦子在根部被割断，一车又一车的麦捆被卸到场院里。镰刀在麦田上纵横所向披靡，把劳动的场景展现得淋漓尽致。镰刀给了麦子生长中最完美的谢幕，而麦收成全了镰刀最具表演性的舞台。

想当年，手工收割大地风行，每年的这个季



雨思

张鹰

挽来一缕晨雾
用它轻轻擦拭酸涩的眼睛
拎起焦灼与烦躁
在润泽清凉中洗洗着
繁杂的思绪就退了潮

屋檐滴着雨
音律响起来
哒哒 哒哒
小马在心里漫步
心里就长出一片绿色的原野

小黄瓜洗了一个温和的澡
满足得抖动胖胖的身体
初秋还是长个儿的时间
只要不贪玩儿
只要不长歪心眼儿

手机在老妈的昏睡中响起
叮叮当当传来约着打牌的信息
声音一下子拔高了几个音调
欢快地起床 欢快地换衣
只要有几点热爱就不会常常忧郁

山村的节奏缓慢
老人当令的日子悠长
三顿饭是生活的主旋律
看着山判断阴晴
遛弯儿就顺手抄起了一顶草帽